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5-042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2，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1月18日~2025年11月17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20.83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3,683,853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3.6007%
实际回购金额	20,001.858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91元/股~16.26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一）股东大会通过的回购方案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4年12月3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途为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自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7日止。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1.17元/股（含），具体实际回购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按照上述回

购价格上限及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7,085,498 股至 14,170,997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86%至 3.7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4）。

（二）因权益分派而调整后的回购方案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而调整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后，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 21.17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20.83 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范围以及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由原计划约 7,085,498 股至 14,170,997 股，调整为约 7,201,152 股至 14,402,30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调整为 1.89%至 3.79%。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除上述调整外，回购方案其余条款不变。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12月20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12月21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二）2025年9月19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3,683,8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007%，回购最高价格16.26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2.91元/股，回购均价14.62元/股，使用资金总额20,001.8584万元。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体现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信心，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变，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回购实施完毕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注销，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的总股本将会减少，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12月2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本次回购股份并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至今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并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会议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5年9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13,683,853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拟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本次拟注销 股份 (股)	本次不注 销股份 (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80,030,933	100	13,683,853	0	366,347,080	100
其中：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	0	0	13,683,853	0	0	0
股份总数	380,030,933	100	13,683,853	0	366,347,080	100

六、本次股本变动前后相关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的变化情况

本次因公司回购股份并注销，公司总股本减少，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增加，其合计持股比例变动触及 1%的刻度，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 (股)	变动前持股 比例 (%)	变动后持股数量 (股)	变动后持股 比例 (%)
罗小春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计算)	119,146,882	31.3519	119,146,882	32.5230
其中:罗小春	108,793,719	28.6276	108,793,719	29.6969
王卫清	3,503,163	0.9218	3,503,163	0.9562
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00,000	1.5262	5,800,000	1.5832
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50,000	0.2763	1,050,000	0.2866

注：1、罗小春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卫清女士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与王卫清女士为夫妻关系；“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是罗小春先生和王卫清女士共同的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上市地位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13,683,853股，其中本次注销13,683,853股。本次注销后，公司已回购股份剩余0股。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回购的全部股份后，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